**2026年吉林财经大学税务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细则**

根据学校教务处关于做好2026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以下简称“推免”）的相关要求，税务学院2026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工作细则如下：

一、推免对象

税务学院2022级在籍在校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不包括第二学士学位学生）。

二、组织领导

成立校级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推免领导小组”），负责落实税务学院具体推免工作。领导小组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张巍、孙成伟

副组长：董蕾、马莹、侯旭

成 员：王再堂、郭雅娴、黄莹、马丽佳、邢树东（教师代表）、李佳贺（学生代表）

三、具体工作安排

1.2025年9月2日到9月4日组织学生提交推免申报材料，电子版和纸质版材料报送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9月4日中午12点。报送地点为双创楼B335税务学院办公室，联系人：陈盈旭老师。

2.9月4日下午1:30，在税务学院会议室举行推免答辩，通知申报材料的所有学生准时参加。答辩组成员由五名推免领导小组成员组成，对学生的申报材料（包括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进行逐一审查、认定。每位答辩组成员都要给出明确审核鉴定意见并签字，学院存档备查。答辩需全程录音录像，答辩结果要在学院公共信息平台予以公布。

确定符合条件的学生名单，填写《吉林财经大学申请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汇总表》（附件2）和《吉林财经大学申请推免学生理论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排名表》（附件3）。

3.9月5日，税务学院召开党政联席扩大会议，确定本学院推免学生综合成绩排名，填写《吉林财经大学申请推免学生综合成绩排名表》（附件4），确定本学院拟推免学生名单。在学院公共信息平台予以公示，并通知到每一名申报材料的学生。公示期为9月5日至9月11日。

4.校级推免领导小组根据教育部下发的推免名额按学院进行分配并通知各学院。税务学院再次召开党政联席扩大会议，根据分配名额确定最终拟推免学生名单，填写《吉林财经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学生名单》（附件5），并报送税务学院拟推免学生申请材料。

5.学院拟推免名单经校长办公会和党委常委会审定批准后确定学校推免名单，取得推免资格的学生注册“推免服务系统”（网址： http://yz.chsi.com.cn/tm）并填报个人资料信息，同时按教育部相关规定进行报考等操作。

四、工作要求

1.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确保推免生工作政策规定透明、信息程序公开、申诉渠道畅通，严格把关，认真审核，确保税务学院推免生的质量。

2.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把学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推免生遴选的重要内容和依据。

3.税务学院做好2026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宣传工作，并认真组织落实。

 税务学院

 2025.8.29